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党政办公室文件

湛开办〔2019〕173号

关于调整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公开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

区直及驻区各单位、各街道（镇）：

因人事变动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区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。调整后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罗建君 市政府党组成员，区党委副书记、
管委会主任

副组长：孙天翔 区党委委员、管委会副主任

成 员：陈 玉 区纪委（监办）副书记

吉崇明 区党政办公室主任

李 波 区党政办公室副主任
戴广智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
李在洲 区委政法委副书记
蔡光兴 区财政局局长
凌宇洲 区发展改革和招商局局长
韩志民 区经济贸易和科技局局长
王朝兴 区教育局副局长
梁 益 区人口和社会事务管理局局长
蔡 宽 区国土资源局局长
许忠胜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
戚 江 区交通运输局局长
肖 才 区农业事务管理局局长
邹志嫣 区环境保护局局长
李 武 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
陈凯茹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
沈 卓 区旅游局党组书记
谢 建 区城市综合管理局局长
何海峰 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局长
吴忠君 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
梁 伟 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董事长
欧益和 区税务局局长

万国伟 区公安分局党委副书记、政委
苏海城 区工商分局局长
万里群 东海工商分局局长
陈赞如 乐华街道党工委书记
叶冯书 泉庄街道党工委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吕洪涛 东简街道党工委书记
陈作效 东山街道党工委书记
朱 力 民安街道党工委书记
蔡 寻 碭洲镇党委书记
李少京 区总工会副主席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区政务公开的日常工作。办公室设在区党政办公室，李波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必要时从各单位抽调人员开展工作。其中，区行政机关政务公开工作由区党政办负责组织协调，区纪委协同检查督促；各街道（镇）政务信息公开及所辖农村村务公开由街道（镇）负责；校务公开由区教育局负责；计划生育和殡葬改革公开由区人口和社会事业管理局负责；厂务公开工作由区总工会和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负责。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

2019年10月23日



抄送：区领导梁培、罗建君、梁琼荣、孙天翔。

湛江经开区党政办公室

2019年10月24日印发
